

物产中大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1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吴懿忻	1998 年	2006 年	1996 年	2006 年	近三年签署过正泰电器、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懿忻	1998年	2006年	1996年	2006年	通润装备、伟星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张俊	2018年	2015年	2015年	2015年	近三年复核过物产中大、正泰电器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伟秋	2008年	2008年	2017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过芳源股份、炬芯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5年审计费用1,480万（包括子公司物产环能（603071）单独支付的审计费用120万元，子公司物产金轮（002722）单独支付的审计费用11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1,230万元、内控审计费250万元。扣除物产环能和物产金轮后审计费用1,25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1,050万元、内控审计费200万元。

2026年将按照该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审查，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以及诚信状况，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